

证券代码：601777

证券简称：力帆科技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9

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正文及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帆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14 日